

# 金堂县教育局 201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基本情况

### (一) 机构设置和主要职责

县教育局内设 9 个科室，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9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94 个（其中公办学校 86 所，直属事业单位 8 个）。

县教育局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统筹全县城乡教育体制改革及各类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教育公平；承担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成人教育监督管理职责；统筹规划、管理社区、家庭、民办教育和社会力量办学等工作；组织协调对口教育援助工作；制定学校（幼儿园）教育评估标准，负责教育督导和评估工作；制定中小学入学、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师队伍建设和人事管理等。

### (二) 人员情况

截止 2014 年 9 月，共有编制 6,210 名，实有在职人员 6,17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名，实际 25 人；事业编制 6,012 名，实际 5,978 人；工勤 171 人。离退休人员 3,108 人，其中：离休人员 5 人，退休人员 3,103 人。

## 二、收支预算说明

###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14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56,832.56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3,521.56 万元，事业收入 3,311 万元。

###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14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56,832.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49,866.87 元，项目支出预算 6,965.69 万元。

### （三）项目支出预算支持的主要方向

2014 年项目预算 6,965.69 万元，支持的主要项目如下：

1、免作业本费、校责险、寄宿生生活补助等民生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98.83 万元；

2、教育业务管理费 261.98 万元；

3、全县各学校教育业务费、设备购置、维修费等 3,293.88 万元；

4、非义务教育日常公用支出 3,311 万元。

#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14 年预算数
一、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53,521.56	一、基本支出	49,866.87
其中：一般预算拨款收入	53,521.56	其中：人员支出	33,129.05
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120.12
二、当年事业收入	3,311	基本公用支出	5,617.7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二、项目支出	6,965.69
四、上级补助收入		行政运转类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发展类	6,965.69
六、其他收入		社会保障类	
		经济建设类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合计	56,832.56	本年支出合计	56,832.56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五、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其中：上年财政拨款指标结转		六、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6,832.56	支 出 总 计	56,832.56

## 金堂县教育局 201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类	款	项		
			合计	6,965.69
205			教育	6,965.69
	02		普通教育	6,848.37
		01	学前教育	1,220.69
			非义务教育日常公用支出	1,220.69
		02	小学教育	498.32
			全县各学校教育业务费、设备购置、维修费等	396.77
			教育业务管理费	48.44
			免作业本费、校责险、寄宿生生活补助等民生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53.11
		03	初中教育	1,352.75
			全县各学校教育业务费、设备购置、维修费等	1,290.81

			教育业务管理费	16.89
			免作业本费、校责险、寄宿生生活补助等民生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45.05
		04	高中教育	3,383.31
			全县各学校教育业务费、设备购置、维修费等	1,580.00
			教育业务管理费	4.00
			非义务教育日常公用支出	1,799.31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93.30
			全县各学校教育业务费、设备购置、维修费等	26.30
			教育业务管理费	176.00
			非义务教育日常公用支出	191.00
	03		职业教育	110.65
		04	职业高中教育	110.65
			教育业务管理费	10.65
			非义务教育日常公用支出	100.00
	04		成人教育	2.00

		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2.00
			教育业务管理费	2.00
	07		特殊教育	4.67
		01	特殊学校教育	4.67
			教育业务管理费	4.00
			免作业本费、校责险、寄宿生生活补助等民生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0.67